

|               |             |
|---------------|-------------|
| 债券简称：15 宜集债   | 债券代码：136058 |
| 债券简称：16 宜华 01 | 债券代码：112459 |
| 债券简称：18 宜华 01 | 债券代码：143509 |
| 债券简称：18 宜华 02 | 债券代码：143875 |
| 债券简称：18 宜华 03 | 债券代码：155007 |
| 债券简称：19 宜华 01 | 债券代码：155396 |
| 债券简称：19 宜华 02 | 债券代码：155397 |

##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大坪工业区）

##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度）

###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一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宜华集团”）对外发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             | 1  |
| 第二章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 12 |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 13 |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16 |
|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         | 17 |
|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 20 |
| 第七章 信用评级情况 .....             | 25 |
|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 | 26 |
|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        | 27 |
| 第十章 其他情况 .....               | 29 |

#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 （一）15宜集债

2015年11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08号文核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公司债券。

### （二）16 宜华 01

2016年9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210号文核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公司债券。

### （三）18宜华01、18宜华02、18宜华03、19宜华01、19宜华02

2018年2月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69号文核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公司债券。

##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ihua Enterprise (Group) Co., Ltd

## 三、公司债券主要条款

### （一）15 宜集债

- 1、债券名称：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5 宜集债”，债券代码为“136058”。
- 3、发行规模：人民币10亿元。
-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5宜集债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 5、债券品种和期限：15宜集债期限为5年，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5宜集债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为5.99%；存续期第3年末，发行人将票面利率调整至7.50%，并在15宜集债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7、还本付息方式：15宜集债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5宜集债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26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18年每年的11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5宜集债兑付日为2020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8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0、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5宜集债的信用等级为AA。

11、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2020年5月7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5宜集债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2020年12月16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

1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二) 16宜华01**

1、债券名称：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6 宜华 01”，债券代码为“112459”。

3、发行规模：人民币12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6宜华01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16宜华01期限为5年，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6宜华01存续期前3年的票面利率为3.80%。存续期第3年末，发行人将票面利率调整至7.50%，并在16宜华01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7、还本付息方式：16宜华01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三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6宜华01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10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10月2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6宜华01兑付日为2021年10月2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9年10月2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0、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6宜华01的信用等级为AA+。

11、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2020年5月7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6宜华01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2020年12月16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

1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三) 18宜华01**

1、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8 宜华 01”，债券代码为“143509”。

3、发行规模：人民币6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8宜华01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18宜华01期限为3年，附第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8宜华01存续期前2年的票面利率为6.80%。存续期第2年末，发行人未调整票面利率，18宜华01存续期最后一年的票面利率为6.80%。

7、还本付息方式：18宜华01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二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8宜华01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5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8宜华01兑付日为2021年3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0年3月15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0、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8宜华01的信用等级为AA+。

11、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2020年5月7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8宜华01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2020年12月16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

1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四）18宜华02**

1、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8宜华02”，债券代码为“143875”。

3、发行规模：人民币7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8宜华02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18宜华02期限为3年，附第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8宜华02存续期前2年的票面利率为7.50%。存续期第2年末，发行人未调整票面利率，18宜华02存续期最后一年的票面利率为7.50%。

7、还本付息方式：18宜华02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二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8宜华02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0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10月23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8宜华02兑付日为2021年10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0年10月23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0、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8宜华02的信用等级为AA+。

11、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2020年5月7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8宜华02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2020年12月16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

1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五）18宜华03**

1、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8 宜华 03”，债券代码为“155007”。

3、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8宜华03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18宜华03期限为3年，附第1个和第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8宜华03存续期第一年和第二年的票面利率为6.50%。存续期第二年末，发行人将“18宜华03”存续期最后一年的票面利率上调至6.80%， “18宜华03” 存续期最后一年的票面利率为6.80%。

7、还本付息方式：18宜华03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第1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一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第2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二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8宜华03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11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果投资者在第1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如果投资者在第2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11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8宜华03兑付日为2021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果投资者在第1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

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如果投资者在第2个计息年度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11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0、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8宜华03的信用等级为AA+。

11、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2020年5月7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8宜华03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2020年12月16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

1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六) 19宜华01**

1、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宜华01”，债券代码为“155396”。

3、发行规模：人民币2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9宜华01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19宜华01期限为3年，附第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9宜华01存续期前2年的票面利率为7.00%。存续期第2年末，发行人未调整票面利率，19宜华01存续期最后一年的票面利率为7.00%。

7、还本付息方式：19宜华01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二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

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9宜华01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1年每年的4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9宜华01兑付日为2022年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1年4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0、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9宜华01的信用等级为AA+。

11、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2020年5月7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9宜华01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2020年12月16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

1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七）19宜华02**

1、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9宜华02”，债券代码为“155397”。

3、发行规模：人民币2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19宜华02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和期限：19宜华02期限为2年，附第1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债券利率：19宜华02存续期第一年的票面利率为6.50%，第二年的票面利率为8.50%。

7、还本付息方式：19宜华02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将在第一个计息年度末和利息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19宜华02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1年每年的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4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9、兑付日：19宜华02兑付日为2021年4月2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20年4月29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10、发行时信用级别：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19宜华02的信用等级为AA+。

11、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2020年5月7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9宜华02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2020年12月16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

12、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第二章 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发行人名称 : 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 英文名称 : Yihua Enterprise (Group) Co.,Ltd.
- 注册资本 : 人民币柒拾捌亿元
- 住所 :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莲下镇大坪工业区
- 法定代表人 : 刘绍喜
- 成立日期 : 1995年4月5日
- 信息事务负责人 : 刘绍香
- 联系电话 : 0754-88251212-8881
- 邮编 : 515834
- 所属行业 : 制造业
- 经营范围 : 销售:百货、针织品、工艺美术品、陶瓷制品、建筑材料、五金、交电;以自有资产除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外的行业进行投资;投资顾问、投资咨询、投资策划;自有资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主营业务 :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家具和地板的生产与销售,健康医疗业务以及房地产业务的开发与经营等。

### 二、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尚未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

### 三、发行人 2020 年度财务状况

发行人尚未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一）15宜集债

2015年11月26日，发行人发行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发行规模10.00亿元，发行期限5年，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15宜集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中，6.00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二）16宜华01

2016年10月20日，发行人发行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12.00亿元，发行期限5年，附第3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16宜华0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中，10.00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三）18宜华01

2018年3月15日，发行人发行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6.00亿元，发行期限3年，附第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18宜华01”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中，2.8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四）18宜华02

2018年10月23日，发行人发行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7.00亿元，发行期限3年，附第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18宜华02”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中，6.25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剩余资金用

于补充流动资金。

### **（五）18宜华03**

2018年11月26日，发行人发行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规模5.00亿元，发行期限3年，附第1个和第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18宜华03”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中，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 **（六）19宜华01及19宜华02**

2019年4月29日，发行人发行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及（品种二），发行总规模4.00亿元。在“19宜华01”及“19宜华02”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中，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15宜集债**

截至2015年末，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16宜华01**

截至2016年末，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三）18宜华01**

截至2018年末，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四）18宜华02**

截至 2018 年末，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18 宜华 03**

截至 2018 年末，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六）19 宜华 01 及 19 宜华 02**

截至 2019 年末，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一、公司债券增信措施的有效性

“16宜华01”债券设有资产第二顺位抵押担保，目前抵押物的第一顺位抵押权人已对宜华集团及其他相关方提起诉讼；宜华集团实际控制人刘绍喜和总裁刘绍香为“16宜华01”债券提供全额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18宜华03”和“19宜华02”债券设有资产抵押担保。

###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根据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

####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各期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

#### （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海通证券担任15宜集债、16宜华01、18宜华01、18宜华02、18宜华03、19宜华01、19宜华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三）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

发行人在各期债券监管人处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多期债券公告，发行人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资金不足，多期债券未能按照有关约定按时偿付本息；发行人在公告中表示，将继续筹措偿债资金，做好相关后续处置工作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 第五章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宜华集团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 一、15宜集债

宜华集团于2020年11月30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宜华集团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资金不足，截至公告出具之日，宜华集团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15宜集债”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

### 二、16宜华01

宜华集团于2020年10月20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付息公告》，16宜华01债券2019年10月20日至2020年10月19日的利息由宜华集团自行进行场外兑付。

### 三、18宜华01

宜华集团于2020年3月9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付息公告》，宜华集团将于2020年3月16日开始支付自2019年3月15日至2020年3月14日期间的利息。

宜华集团于2021年3月16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宜华集团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资金不足，截至公告出具之日，宜华集团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18宜华01”债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

### 四、18宜华02

宜华集团于2020年10月23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付息及回售结果公告》，“18宜华02”回售金额为0.00元；经宜华集团与“18宜华02”债券持有人协商一致，“18宜华02”自2019年10月23日至2020年10月22日的利息由宜华集团在2020年11月及12月

分期自行向债券持有人进行场外支付。

宜华集团于2021年5月6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未能按照有关约定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2021年3月16日和3月17日召开。根据《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18宜华02”应于2021年3月18日到期，宜华集团应立即兑付“18宜华02”本息。宜华集团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资金不足。截至《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未能按照有关约定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出具之日，宜华集团尚未能与相关债券持有人就偿债方案达成一致，未能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等有关约定按时偿付“18宜华02”债券本息。

## **五、18宜华03**

宜华集团于2020年11月30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回售实施结果公告》，宜华集团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资金不足，截至公告出具之日，宜华集团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不能按期足额偿付“18宜华03”债券回售本金及“18宜华03”债券自2019年11月26日至2020年11月25日的利息。

## **六、19宜华01**

宜华集团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0年付息公告》，宜华集团将于2020年4月29日开始支付自2019年4月29日至2020年4月28日期间的利息。

宜华集团于2021年5月6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未能按照有关约定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2021年3月16日和3月17日召开。根据《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19宜华01”应于2021年3月19日到期，宜华集团应立即兑付“19宜华01”本息。宜华集团受多方面因素

影响导致资金不足。截至《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未能按照有关约定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出具之日，宜华集团尚未能与相关债券持有人就偿债方案达成一致，未能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等有关约定按时偿付“19宜华01”债券本息。

## **七、19宜华02**

宜华集团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0年付息公告》，宜华集团将于2020年4月29日开始支付自2019年4月29日至2020年4月28日期间的利息。

宜华集团于2021年5月6日披露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未能按照有关约定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2021年3月16日和3月17日召开。根据《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了《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19宜华02”应于2021年3月19日到期，宜华集团应立即兑付“19宜华02”本息。宜华集团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资金不足。截至《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未能按照有关约定足额偿付本息的公告》出具之日，宜华集团尚未能与相关债券持有人就偿债方案达成一致，未能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等有关约定按时偿付“19宜华02”债券本息。

##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宜华集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一、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2020年7月7日至7月9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和非现场结合的方式召开。

“15宜集债”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改<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上述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16宜华01”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改<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债券未达到“16宜华01”未偿还的债券总额的三分之二以上，本次持有人会议未能满足生效条件，亦未形成有效决议。

“18宜华01”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改<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上述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18宜华02”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改<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上述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18宜华03”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改<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上述议案均获有效通

过。

“19宜华01”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改<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上述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19宜华02”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修改<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上述议案均获有效通过。

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具体文件已根据有关要求披露。

## **二、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2020年12月16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和非现场结合的方式召开。

“16宜华01”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宜华集团归集指定酒店现金流并定期分配给回售债券持有人的方案》、《关于请宜华集团推动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打包收购“16宜华01”债券的方案》、《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债券未达到“16宜华01”未偿还的债券总额的三分之二以上，本次持有人会议未能满足生效条件，亦未形成有效决议。

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具体文件已根据有关要求披露。

## **三、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2021年3月16日至3月17日，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年第一

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非现场方式召开。

“15宜集债”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上述议案均获得有效通过。

“16宜华01”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其中《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获得通过，《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未获得通过。

“18宜华01”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其中《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获得通过，《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未获得通过。

“18宜华02”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

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其中《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获得通过，《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未获得通过。

“18宜华03”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其中《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获得通过，《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未获得通过。

“19宜华01”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该议案仅能在议案五有效通过的情况下有效）。其中《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获得通过，《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该议案仅能在议案五有效通过的情况下有效）未获得通过。

“19宜华02”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的议案》、《关于要求发行人积极筹措资金并加强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子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关于宜华集团本期债券加速到期的议案》、《关于授权受托管理人

代表本期债券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的议案》（该议案仅能在议案五有效通过的情况下有效），上述议案均获得通过。

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具体文件已根据有关要求披露。

## 第七章 信用评级情况

2020年5月7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5宜集债、16宜华01、18宜华01、18宜华02、18宜华03、19宜华01、19宜华02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

2020年12月16日，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

##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反馈，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指定的代表发行人负责15宜集债、16宜华01、18宜华01、18宜华02、18宜华03、19宜华01、19宜华02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针对重大事项进行持续提示，不定期对发行人进行现场回访以了解企业有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020年度，受托管理人出具了《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五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六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七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八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九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三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四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五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六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七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八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十九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

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二十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年度第二十一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发行人重要事项进行了风险提示，主要包括宜华集团多期公司债券和中期票据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宜华集团、宜华集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绍喜、宜华集团重要子公司等涉及多起诉讼事宜，部分资产被冻结，并存在被列为被执行人等的情况；宜华集团被出具了保留意见的2019年审计报告；宜华生活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19年审计报告；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被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2019年审计报告；2020年4月，宜华生活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20年5月，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将宜华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下调至C，将15宜集债、16宜华01、18宜华01、18宜华02、18宜华03、19宜华01、19宜华02债项信用等级下调至CC，同时将上述债项信用等级继续列入可能降级的观察名单；2020年12月，中诚信国际出具公告，中诚信国际决定终止对宜华集团的主体及15宜集债、16宜华01、18宜华01、18宜华02、18宜华03、19宜华01、19宜华02债项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宜华集团的信用评级结果；15宜集债、18宜华01、18宜华02、18宜华03、19宜华01、19宜华02债券自2020年7月7日起开始按照《关于为上市期间特定债券提供转让结算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规定转让等。具体请见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召集持有人会议，提请相关债券持有人就要求发行人为公司债券提供增信措施、要求发行人完善信息披露、要求发行人履行相关承诺、授权受托管理人代表持有人适时启动司法程序等事项进行表决，并持续敦促发行人落实持有人会议决议。持有人会议的有关情况详见“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第十章 其他情况

海通证券关注到，宜华集团多期债券/中期票据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偿债资金。宜华集团重要子公司宜华生活因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每日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而被终止上市，目前宜华生活股票已终止上市并摘牌，并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宜华生活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2021年6月7日，宜华生活发布公告，宜华生活及相关当事人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39号），宜华生活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一案，已由中国证监会调查完毕，宜华生活被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0万元罚款；宜华生活实际控制人刘绍喜被给予警告，处以930万元的罚款，并被采取终身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宜华生活董事长刘壮超被给予警告，处以450万元罚款，并被采取10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另有多名相关人员被给予警告、处以20万元至300万元不等的罚款，并有多名相关人员被采取5至6年不等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宜华集团、宜华集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绍喜因涉嫌操纵证券市场，未按规定披露持股变动信息，被证监会立案调查。宜华集团、宜华集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绍喜、宜华集团重要子公司等涉及多起诉讼事宜，并存在被列为被执行人等的情况。

海通证券将对宜华集团有关情况持续保持关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5日